

证券代码：002319

证券简称：乐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77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2 年三季度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《关于对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报的问询函》（公司部三季度报问询函〔2022〕第 11 号，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在 2022 年 11 月 22 日前就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，积极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就《问询函》所列的问题和要求进行了认真核查和分析。鉴于相关问题尚需进一步补充完善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回复工作，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3 日